

# 让“火焰蓝”的温暖持续绽放

## ——记318国道上的“雪域蓝焰·服务驿站”

本报通讯员 李超越



“贡嘎姆桑”“托切那”，这一声声美妙的藏语，不时回响在318国道上；一声声的“谢谢！”击破寒风；一张张彩色的留言条，丰富了西藏的色彩。

昌都，位于西藏自治区东南部，年平均气温只有10.4摄氏度。而芒康县，则位于昌都市最东部，是滇藏线及川藏线的重要交会点，拥有318藏东第一站的美誉。而这个新兴的旅游打卡点，新增了一处温馨打卡点——“雪域蓝焰·服务驿站”，它正以其独特的火焰蓝的色彩与温度，温暖着每一位途经318国道上的友人们。

每年6—9月，是芒康降雨集中期，年均降雨量达450毫米。今年5月起，318国道自驾游的热度急剧攀升，在这高海拔的地方，每逢梅雨季节的到来，交通事故等时有发生。

芒康县拉乌村，是众多游客常留的休息地，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和游客聚集的情况，引起了芒康县消防救援大队的高度关注。经过西藏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的统筹规划和芒康县消防救援大队的精心部署，“雪域蓝焰·服务驿站”在此应运而生。这个驿站也被赋予了重要使命，力求将其打造成为集消防科普、快速警情处置为一体的综合性便民利民打卡地，秉承“道路有终点，为人民服务没有终点”的理念，为过往的旅客提供全方位的帮助。

从驿站的外观和布局来看，它呈“一”字形排开，希望能给游客们一种简洁而有序的感觉，更有祝福游客们“一路平安”的寓意。

走进驿站，内部的设施配备令人眼前一亮。这里准备了氧气罐，以应对高原地区频发的缺氧情况；针对性地准备了葡萄糖，可以为身体不适的人补充能量；为了满足人们在旅途中能够保持通信设备畅通的需求，准备了多类型充电器免费使用；针对独特多变的天气，还提供了雨伞共享服务。只要旅客有需要，他们就竭尽所能为您服务。

此外，驿站特别设立了多个功能区域。在打卡区为游客们提供了留下美好回忆的特色场景，留言区则成为了抒发情感、分享旅途故事的宝地。消防知识学习区和消防器材实操讲解区，更是驿站的一大特色，通过图文并茂的展示和实际操作演示，向广大游客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增强公众的消防安全意识。

驿站希望针对不同人群提供更多的服务，不仅能为旅客们提供临时休息的场所，更能为长途跋涉的游客、辛勤工作的环卫工人和忙碌的志愿者们能在此稍作停歇，缓解疲劳。

更为重要的是，在特殊情况下，驿站能够提供属于“火焰蓝”特有的紧急救助服务。无论是游客在旅途中突发身体不适，

还是遇到车辆打不着或其他意外情况，驿站的服务人员都能迅速响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救助。

一位来自湖南湘西的自驾游客评价道：我是从湖南湘西过来的，我来这停留了一个星期，感觉特别好，很温馨，让我有种回家的感觉，驿站提供了日常服务，工作人员也特别热情，他们火热的服务态度感动了我。

这位来自湖南湘西的陈小姐，由于感情出现了问题，就想出来走走，散散心，但一个人的旅行，并不轻松，快要到达拉乌村时，因为没有及时释放气压，导致了轮胎爆炸，值班消防队员接到求助后，马上出动救援，并且协调工厂配送新的配件过来。

当陈小姐来到这时，她说，已经感觉到身心疲惫，由于前段时间工作、感情都不顺利，情绪异常低落，但在这里休整一段时间后，她表示，因为工作人员热情周到的服务和温馨的开导，现在的她，已经重燃新的希望，找到了新的方向。她，为驿站留下了一个赞和一段简短温馨的好评后，又重新踏上了新的人生路。

来自山西的一对年轻夫妻说：这里提供了免费热水、充电服务，还有消防知识宣讲，我们就觉得特别惊讶，这么好的服务，竟然还是免费的，感觉特别好。

这个“好”，代表了大部分游客的心声。在“雪域蓝焰·服务驿站”里，工作人员希望每一个人都能感受到无微不至的关怀。寒冷的天气里，驿站内温暖如春，为游客们驱散寒冷；炎热的夏日，这里凉爽宜人，是避暑的好去处；当游客们旅途疲惫不堪时，舒适的休息环境能让他们快速恢复体力；一旦有人受伤，专业的服务团队会立即行动，给予伤者及时的救治。无论是来自天南海北的游客，还是为城市环境默默奉献的环卫工人，亦或是充满热情的青年志愿者，都能在这个驿站里找到家的感觉，感受到“火焰蓝”所带来的温暖与关爱。

自今年5月份成立以来，驿站已经累计服务178人次，解决实际困难86个。这些数据的背后，是驿站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和无私奉献。他们以实际行动践行着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服务了一群人，温暖了整个318国道。

西藏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有关负责人表示，“雪域蓝焰·服务驿站”不仅是一个服务站点，更是消防救援队伍在基层一线服务人民的重要窗口。通过这个驿站，服务人员将消防安全知识传递给更多的人，提高了公众的消防安全素养。同时，它也展示了消防救援队伍的良好形象，让人们更加了解和信任这支队伍。我们将继续支持和指导驿站的发展，鼓励驿站不断创新服务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 and 影响力。希望在未来，“雪域蓝焰·服务驿站”能够真正成为318国道上的休憩港湾、学习平台和温暖的家园，为更多的人提供帮助和服务，让“火焰蓝”的温暖在318国道上持续绽放。

### 阿里地区“雪域蓝盾·消防宣传教育讲师团”在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暨应急疏散演练

本报狮泉河电(通讯员 格桑曲珍)为切实做好学校消防安全教育工作，进一步提高学校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和抵御火灾的能力，营造和谐、有序、安全的校园环境，近日，阿里地区“雪域蓝盾·消防宣传教育讲师团”走进辖区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暨应急疏散逃生演练活动。

随着“警报”的响起，应急疏散逃生演练正式开始，师生们在消防员的指挥下迅速弯腰低姿，捂住口鼻，有序从教室向操场疏散，以最快速度安全疏散至指定地点，整个过程井然有序、安全顺利。到达操场后，消防员向师生们介绍了消防车和各种车载器材装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介绍了不同消防车的功能、车载器材装备的作用、特点和使用方法，手把手地教老师们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水枪水带等器材，并现场开展“油盆灭火”实际操作演练。另外，还展示讲解了消防服、战斗服等各种服装的用途、性能，同学们在消防员的引导下参观消防车、穿上战斗服，过了一次当“消防员”的瘾。

随后，宣传人员针对幼儿年龄小、好奇心强的特点，采取趣味问答等形式与小朋友进行互动。“火警电话是多少？”“着火了怎么办？”“小孩子能不能随便玩火？”……同时，讲解员如何拨打119报警电话、简单防火知识以及自救小技巧，让小朋友们在欢快的氛围中轻松记住消防小常识。

通过此次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幼儿园职工们的防火意识，也给小朋友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消防知识启蒙课，为达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良好效应奠定了基础。

### 安全教育

## 安全使用电动自行车，这些要点请掌握！

电动自行车作为当下流行的代步工具之一，以其快速省力、便捷等优势逐渐成为人们短途出行的首选。可近年来由于违规停放、充电、改装而导致的电动自行车火灾，也在不断提醒着大家决不能忽视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隐患。

#### 一、电动自行车火灾风险

1. 充电时间过长。电动自行车充电时间越长，充电器外壳温度就会越高，而部分人会整晚长时间充电，甚至超过10小时，非常容易引发火灾。
2. 室外飞线充电。车主在户外私拉乱接电线充电，裸露在外的电线经过暴晒、雨淋，容易漏电引发火灾，如果电线老化或者电动自行车本身电瓶出现了问题，更容易发生火灾。
3. 违规室内充电。部分车主在建筑内的共用走廊、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一旦出现意外，就会直接阻断逃生通道，极易出现人员伤亡。
4. 使用劣质充电器。价格低、质量差的充电器内部只有散热扇和散热板，没有保护板，就不能起到自我保护、自我断电的作用。
5. 违规改装电动自行车。部分车主擅自改装电动自行车的动力电源，破坏整车电气线路的安全性能，充电时容易引发车辆电气线路过载、短路等故障，引起火灾事故的几率相对增大。

#### 二、电动自行车如何选购

1. 建议选择知名度高、口碑好的电动自行车品牌。
2. 查询了解产品的“三包”期限和当地售后服务网点数量，方便后期维护保养。
3. 查验车辆CCC认证标志，核对合格证和车辆整体外观的一致性，特别是鞍座长度，如有较大出入，可能是经销商涉嫌擅自改装，严重的可能影响电动自行车骑行安全。
4. 不要擅自改装或要求销售者改装电动自行车，以免为日后行车安全埋下隐患。

#### 三、电动自行车充电“四不要”

1. 不要贪图便宜购买劣质充电器，要选择正规厂家的电动自行车和充电器。
2. 不要擅自改装电池、改动电气线路、拆除限速装置。
3. 不要在楼梯间、过道或房间内充电。
4. 不要长时间给电动自行车充电，电池老化要及时更换。

#### 四、电动自行车“七严禁”

1. 严禁购买不合格电动自行车及配件。
2. 严禁擅自改装。
3. 严禁不按规定停放。
4. 严禁在非规定区域充电。
5. 严禁“飞线充电”。
6. 严禁在易燃品附近充电。
7. 严禁长时间充电。

(西藏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提供)



### 全民消防 生命至上

## 我区启动“119消防宣传月”系列活动

本报拉萨讯(通讯员 李震)11月8日，以“全民消防、生命至上”为主题的西藏·拉萨“119消防宣传月”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拉萨市洲际广场举行。

活动现场设立行业部门展示区、常见隐患展示区、互动体验游戏区、消防车辆装备展示区等七大区域。现场人员参与消防合影打卡、火灾逃生体验、消防知识有奖抢答等多个互动体验环节，即可“打卡集章”兑换消防小熊、水杯、帆布包、钥匙扣等文创产品，整场活动氛围浓厚、反响热烈。此外，活动还通过视频同步直播，吸引线上线下群众共同参与消防宣传。活动当天，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万余份，接待群众咨询1100余次，全区

户外显示屏，出租车、公交车显示屏，车载电视循环播放消防公益广告，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

消防宣传月期间，全区将集中开展“消防安全科普教育”“实操性培训演练”“消防安全参观体验”“119亮屏活动”等一系列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声势强劲的宣传教育活动，大力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防灾减灾知识，全面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和社会抵御灾害能力。

- 图①：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现场。
- 图②：消防员现场演示无齿锯切割钢丝。
- 图③：活动现场，市民驻足打卡、拍照合影。

肖暄 摄



### 西藏自治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曝光15家典型火灾隐患单位的公告

为维护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压实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现将15家典型火灾隐患单位公开曝光，请

广大人民群众加强社会监督，推动隐患及时整改到位。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消防安全，以案为鉴、自查自改，严格防范火

灾事故发生。  
特此公告

2024年11月13日

**单位名称：洛扎县欧森家具家电百货商城**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部分线路敷设标准不符合消防技术要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洛扎县兰州拉面馆**  
隐患问题：1.经检查发现，该场所厨房西侧部分电气线路敷设不符合消防技术要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2.经检查发现，该场所厨房内燃气管总出气口违规设置三通，不符合标准要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隆子镇小学**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学校厨房部分疏散指示标志损坏，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隆子县粮食储备库**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疏散指示标志损坏，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隆子县黄手工艺**  
隐患问题：1.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灭火器软管损坏，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了《中华人

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2.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疏散通道内堆放杂物，占用疏散通道，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琼结县惠源生鲜**  
隐患问题：1.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瓶组间总出气管道上未安装紧急事故自动切断阀，违反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5.4.17条之规定；2.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仓库内部分电气线路敷设不符合消防技术规范，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加查县博域台球俱乐部**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二层常闭式防火门处于敞开状态，店内安全出口标志、应急照明灯损坏，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曲松县伊品香餐厅**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燃气罐软管长度超过两米，不符合规范，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曲松县秀巴热卓吉琳**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部分电

气线路未穿管保护，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曲松县成都川菜馆**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瓶组间总出气管道上未安装紧急事故自动切断阀，违反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第5.4.17条之规定。

**单位名称：曲松县黑8地带台球室**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疏散指示标志及应急照明损坏，未保持完好有效；该场所未安装安全出口指示标志，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贡嘎县西藏圣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汉庭酒店)**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场所发电机房装修材料为易燃可燃材料，违反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第6.5.4条之规定。

**单位名称：山南市完全中学**  
隐患问题：经检查发现，该学校室内消火栓无水；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管网内无水，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单位名称：西藏飞尔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全季酒店林芝八一大街店)**

隐患问题：1.经检查发现，该场所六层北侧走道室内消火栓压力为0，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2.经检查发现，该场所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未持证上岗，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一条第二款之规定。

**单位名称：波密县嘉恒冰川主题酒店**  
隐患问题：1.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二楼出口处未按要求设置与疏散方向垂直的疏散指示标志，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2.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一楼出口疏散门设置形式与疏散方向不符，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3.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一至二楼防火门未保持常闭，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4.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一至三楼楼梯上堆放杂物，占用通道，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5.经检查发现，该场所一楼102客房无“禁止卧床吸烟”标识、客房未设置疏散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之规定。